

# 成渝地区共搭服务平台 科技服务资源共享不再难

## 科技创新成就展上看门道

◎本报记者 雍黎

打破区域壁垒,让科技服务像网购一样简单?10月15日,记者从重庆市科学技术研究院获悉,这样便捷的科技服务平台已经在川渝两地应用起来。

由该院牵头承担,联合中国科学院成都文献情报中心、重庆大学、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重庆科技服务大市场公司等25家单位共同实施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专项——“成渝城市群综合科技服务平台研发与应用示范”,3年来累计集聚科技服务资源10万余条,科技服务提供商420余家、服务企业1800余家,累计实现科技服务额1.7亿元以上,科技金融推动融资放款额370亿元以上。

## 搭建平台 让科技服务像网购一样简单

“我们在本地没有找到合适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没想到在这个平台上像网购一样解决了!”成都振芯科技有限公司质量部相关负责人介绍,该公司主要生产北斗卫星导航应用关键元器件等相关产品,其产品对可靠性

的要求极高,苦于寻找检测机构的他们上了成渝城市群综合科技服务平台,系统自动匹配了相应机构供他们比选,最终他们选择了重庆赛宝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线上匹配签订合同,线下物流寄送进行检测,方便快捷地完成了检测,整个科技服务过程还能通过平台进行实时跟踪。

“现在科技服务存在着资源分散、异构分布协同不足、综合服务效能不强、市场化程度不高等问题。”项目负责人杨帆介绍,2017年,国家科技部启动实施“现代服务业共性关键技术研发应用示范”重点专项,探索科技服务于实体经济创新模式与体制机制,“成渝城市群综合科技服务平台研发与应用示范”项目重点就是要解决科技服务资源共享难、跨区域科技服务应用示范难等问题。

项目组创新了“科技淘宝”“科技创客”模式,希望让科技服务像网购一样便捷,不过要实现起来却并不容易。首先就需要解决区域间信息不互通、数据标准不统一、需求复杂等问题。对此,项目组突破了异构异构综合科技服务资源搜索、面向综合科技服务复杂需求的分级服务质量评估等4个关键技术问题,研发了科技服务资源集成发布、科技服务资源智能搜索推荐、科技服务资源转化交易等6个核心功能系统,集成科技服务资源,建成成渝

城市群综合科技服务平台,实现了跨区域、跨领域、跨平台的科技服务资源互联互通。

据统计,成渝城市群综合科技服务平台已经聚集了川渝两地科技服务提供商420余家,累计实现科技服务额1.7亿元以上,累计服务川渝两地中小企业1839家,还有贵州、江苏、广州、合肥等省市企业也纷纷上平台来寻找资源。

## 面向产业 让技术协同攻关流程可控效率提升

除了让科技资源共享,项目同时面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产业发展需求进行科技服务探索。整合研发设计、检验检测、创业孵化、科技金融等4类优势科技服务资源,开发汽车、物联网、集成电路和工程机械等4个典型产业科技服务资源池,开展面向典型产业的应用示范。

“长安福特与供应商协同研发,以前我们这个车型大灯,选点过程的技术质量评估资料就有上千页,再逐级审批,周期长达一个月。”关键技术研发课题负责人郭钢介绍,长安福特与供应商借助汽车研发设计总包平台后,通过平台的数字化信息系统可以对评估资料在线标准化,供应商只需在线按模板填写提交,后续的审核过程全部在线化,

“平均在一周内即可完成审批工作。”

“汽车、物联网、集成电路、工程机械等产业对科技研发、技术支撑需求大,需要多个组织协同攻关,不过这样的科技服务管理难度更大。”应用示范课题负责人黄建介绍,对此项目组在全国率先提出了面向典型产业复杂需求的科技服务总包分包服务模式,解决了在技术协同攻关过程中项目开展难度大、沟通不便、过程管理不便等问题。

据了解,通过项目定制化汽车研发设计总包分包平台应用服务示范,长安福特应用该系统后,截至今年5月,长安福特和供应商已经创建了近30个整车/整机项目,涉及超过2800个零部件,覆盖超过800家供应商,在供应商选点的流程中效率提升了约30%。此外,平台的MPR功能模块上线了168个经验教训库,涉及55个工艺和113个零件制造过程,改变了以前经验文档的管理模式,更好地提升了经验传递的效率和效果。现系统已为11家总包商、30家以上分包商,完成总包项目20个,分包任务97个,实现服务合同额超过1000万元。

杨帆表示,目前川渝两地都在加快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项目组将继续探索促进科技服务、提升跨区域集成应用与协同科技服务能力,助推区域产业发展和转型升级。

## 农民致富发羊财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采取“基地+合作社+农户+统一生产技术”模式,发展湖羊规模养殖。目前榆阳区养殖基地湖羊存栏已达30万只,成为当地特色农业的“拳头产业”。与此同时,该项目吸引了不少人返乡就业,带动2000余户家庭实现增收。

右图 养殖基地技术人员在检测培育。  
下图 养殖基地技术人员在检测湖羊健康情况。 本报记者 周维海摄



# 我国将首次针对反电信网络诈骗立法

科技日报北京10月18日电(记者唐芳)18日上午,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举行记者会宣布,将于10月19日至23日在北京举行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包括反电信网络诈骗法草案在内的9件法律案将提请会议初次审议。这将是我国首次对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进行专门立法。

“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活动形势严峻,在刑

事犯罪案件中占据很大比重。”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发言人臧铁伟在记者会上表示,一些群众的看病钱、养老钱、上学钱被诈骗分子席卷一空,电信网络诈骗已经成为当前发案最高、损失最大、群众反映最强烈的突出犯罪,严重危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和谐稳定。据不完全统计,近年来公安机关打击的电信网络诈骗类型已有50种以上,

其中,网络诈骗案件占比超过80%。

臧铁伟表示,当前,我国反电信网络诈骗工作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方面的制度措施还不充分,金融、通信、互联网等行业治理存在薄弱环节,亟须加强法律制度建设。

记者了解到,即将提请审议的反电信网络诈骗法草案主要涵盖六个方面的内容:规定反电信网络诈骗工作的基本原则;完善电话卡、

物联网卡、金融账户、互联网账号有关基础管理制度;建立电信网络诈骗反制技术措施,统筹推进跨行业、企业统一监测系统建设,为利用大数据反诈骗提供制度支持;加强对涉诈相关非法服务、设备、产业的治理;加强其他有关防范措施建设;明确法律责任,加大惩处力度。

“国家针对反电信网络诈骗的立法将填补该领域的法律空白。”电信专家项立刚对科技日报记者表示,立法之后,此类诈骗的定义、执法、量刑等将明确做到有法可依,公安机关和相关部门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的权责更明晰,对于维护社会安定和经济社会发展意义重大。

# 青岛即墨:政务服务“加速度”破解群众“办证多、办事难”

◎本报记者 王健高  
通讯员 杜梅 高甜甜

“令我没想到的是,原本以为要跑好几次腿,一个礼拜才能办完的业务,从受理到发证仅用了十几分钟。”面对科技日报记者的采访,家住青岛市即墨区西北角的移风店镇七级社区的齐绪团高兴地说:“真没想到,现在家门口就能换发小超市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了,还这么快,真是省事儿了!”

得益于即墨区以优化营商环境为工作牵引,紧扣“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在青岛市率先将高频政务服务事项下沉到镇街,通过区镇联动、上下联动的模式,把审批触角延伸到老百姓身边,真正实现“基层事基层办”。

移风店镇便民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告诉齐绪团,“证照分离”改革后,许可证内容变化无需进行营业执照变更;另外他的超市因经营

条件未发生变化,仅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延续的话,可以实行告知承诺制,免去现场勘验环节,这让老齐惊喜不已。

据了解,今年以来,即墨区全区新增各类市场主体超过2.4万户,其中在17处镇街便民服务中心办理的新增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业务超过1.7万件,占比70.8%。

不只是齐绪团,即墨区青青柳控剧团负责人孙瑞青也实实在在地感受到了即墨审批服务的新变化。日前一大早,正组织演员们排练的孙瑞青就接到了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即将到期的电话提醒。“整天忙忙碌碌,都忘了证到期了,多亏审批局工作人员贴心,提前一个月就提醒我们去换证。”

在即墨区,每天像孙瑞青这样接到证照到期提醒短信和电话的民与企业不在少数,这是即墨区推出的证照到期提醒服务,对药品经营许可等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的29个事项建立审批服务台账,设置提醒时间,在证照到期前,通过电话或者短信提醒的方式告

知群众和企业及时延续手续或者办理换证,避免了证照过期重新办理的麻烦。

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政务服务质量,今年以来,即墨区以“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为契机,积极转变工作方式,不断畅通便民利企渠道,让群众和企业告别“办证难”。

今年4月份,自行开发的白话版办事指南网站正式上线,成为省内最先推行办事指南白话改革的区市。这次改革针对标准术语“难懂”又“拗口”的弊病,通过对事项条款添加注解、建立链接、视频讲解等多种形式,将公式化、专业化的条文规定及申报材料变成言简意赅、朴实平和的语言,更贴近办事人思维习惯。还在山东政务服务网(即墨站)、青e办手机App、即墨政务网和即墨区行政审批局公众号上设置链接,办事群众只要动动手指,随时随地可以“自助式”查看,最大限度方便群众少跑腿。

“有了这‘五个一’服务,以后办各项审批业务就方便多了。”日前,奇瑞青岛基地项目

收到了来自即墨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的一份“神秘”大礼。作为青岛市重点建设项目,在享受服务大礼的同时,奇瑞青岛基地项目从拿地到开工仅用了18天(包含公示期3个工作日),创造了即墨新速度。

速度刷新背后,是即墨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为重点项目推出的包含“一张服务联系卡,一个微信服务群,一张倒排工期表,一张督促协调单,一张审批事项单”的“五个一”审批协调服务大礼包,实现了精准定位、高效审批。

“项目联系卡包括审批工作人员、帮办代办人员、项目申请联系人、镇街(功能区)项目联系人电话等信息,倒排工期表则明确服务期限,方便协调调度。”即墨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李嘉坚告诉记者,项目审批督促协调单对重点项目实施全过程督促协调,全程留痕,发现问题时立即开工项目全程督促协调,发现问题及时协调解决。服务指南清单则让项目单位知道准备什么材料,开通微信服务号更是为项目提供一对一在线咨询指导服务。

(上接第一版)

杨孟飞透露,立体探测的每组探测器质量大约为3500公斤,有效载荷约400—600公斤。利用多天体借力技术、高效推进舱、电推进技术等航天技术,中国有能力实现探测器的超远飞行和准确入轨。预计发射后3年,太阳立体探测系统将在西北角的中低纬度区域全覆盖、连续观测能力,发射后5年具备太阳全方位立体探测能力。

## 立体探测势在必行

从最早的先驱者号到比水星还靠近太阳

的太阳轨道器,国际上已经开展了多项对太阳的探测任务。中国曾开展太阳空间望远镜的预先研究,也曾对“追日”的“夸父计划”进行过预研,其探测器设计轨道在距离地球百万公里的位置。

当前的形势发生了新变化,国际任务已经触达新深度,带来新认知,例如帕克号太阳探测器,是有史以来最接近太阳的人造物体,并首次实现了距离日心约9.5个太阳半径处的抵近探测。

与会专家认为,我国开展立体探测势在必行。

一方面,它将给太阳物理的研究和空间天气预报提供高质量的数据。在研究了40多年太阳的中国科学院院士汪景琇看来,太阳物理仍然存在一系列重大前沿科学问题。

科学研究的原始创新不存在第二名。“要实现全面、准确、及时、有效的空间天气预报系统,对太阳立体探测亦提出了更加迫切的需求。”中国科学院院士王赤表示。因此,要开展太阳物理中前沿科学问题以及空间天气预报的研究,中国必须构建自己的立体探测系统。

另一方面,整个项目可带动外圍支撑技术和体系的发展。例如,我国的太阳探测仪

器与国际先进水平存在差距,数据处理方面也存在一些短板。倘若以目标为导向,以任务为指引,15年至20年的努力有望实现高性能有效载荷的突破,同时也可以多腿走路,倒逼技术路线创新、数据处理方法创新等。

“太阳立体探测项目将是融合空间科学、空间技术、空间应用三大工程。”杨孟飞说,它的建立将促进太阳物理科学研究、空间天气预报应用和航天技术等学科的交叉与融合;解决太阳物理前沿科学问题、提高太阳活动和空间天气预报能力;推动我国太阳空间探测领域实现跨越式发展。

◎本报记者 付丽丽

“可食用果冻口红”“食品级”儿童防晒霜……当前,“食品级”化妆品宣传充斥市场,商家宣称这类化妆品原料都是“无添加”“纯天然”的,不仅安全有效,甚至还能直接食用。对此,国家药监局18日对外发布,“食品级”化妆品是对消费者的误导。

此前,国家药监局发布的《儿童化妆品监督管理规定》中明确规定:儿童化妆品标签不得标注“食品级”“可食用”等词语或者食品有关图案。空军特色医学中心皮肤科副主任医师田燕特别提醒,不存在“食品级”化妆品。

田燕解释,一些生产企业在生产化妆品时使用了某些可用于生产“食品”的原料,一些商家就借机称这样的化妆品为“食品级”化妆品,来表示其销售的化妆品更安全,特别是暗示家长,把这样的化妆品给儿童使用更安全,儿童即使吃了都没风险。

“事实上,化妆品和食品是两种不同类别的产品,依据不同的法规规定,适用不同的产品标准、原料要求、生产条件等,根本不存在所谓的‘食品级’化妆品。”田燕强调。

田燕表示,评价一个化妆品是否安全,需要评估它的原料安全性,同时还需要评估它的产品配方、生产工艺、使用方式、贮存条件等。化妆品的安全性与它是否“可食用”没关系。

一些商家即使使用了某些可用于生产“食品”的原料来生产化妆品,也并不代表生产出来的化妆品是安全的。对于未收录在《化妆品已使用原料目录》中的“食品”原料,若想作为原料添加至化妆品里,还需对其皮肤刺激性、皮肤致敏性、毒性、光敏性等进行毒理学评估,经全面评估认为安全的,并经国家药监局化妆品新原料注册或者备案后,方可作为化妆品原料使用。而且根据《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一些可食用或者在食品中广泛存在的物质被收录为化妆品禁用原料,禁止添加在化妆品中,比如:魔芋、维生素K-1等。

国家药监局提示,根据《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是以“涂擦、喷洒或者其他类似方法”,施用于皮肤、毛发、指甲、口唇等人体表面的日用化学工业产品。因此,化妆品不是为食用而设计的产品。在日常使用中,如偶尔少量从口唇部摄入化妆品,像口红、唇膏等,也不必过于担心,因为这种摄入量较小,仍在安全允许的范围内。但如果儿童把化妆品误当作食品,主动大量摄入,则可能导致健康风险,如出现不适

# 「食品级」化妆品更安全? 国家药监局:这是对消费者的误导

症状,还应及时就医。此外,根据《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标签禁止标注“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内容”。化妆品的标签宣称“食品级”“可食用”等,违反了化妆品标签管理的法规规定,应予禁止。

# 我国慢性疼痛患者超3亿人 专家呼吁提升疼痛学科诊疗能力

科技日报北京10月18日电(记者代小佩)18日正值世界镇痛日,当天,中日友好医院疼痛科主任樊碧发在该院举行的记者会上提到,中国慢性疼痛患者已超过3亿人。而与巨大的慢性疼痛患者人数相比,我国疼痛学科诊疗服务能力严重不足,该问题在二级医院、民营医疗机构及中医类医疗机构中尤为明显。

常见的因疼痛引起的疾病包括神经痛(如三叉神经痛、坐骨神经痛、糖尿病性神经痛)、癌痛、软组织痛,以及骨与关节疼痛、颈肩腰腿痛等。慢性疼痛是指持续1个月以上的疼痛。国际上明确,急性疼痛是症状,慢性疼痛是疾病。樊碧发称,疼痛可能带来抑郁、焦虑、失眠、药物依赖等问题,对患者生活质量、心理健康、社会交往

等产生负面影响。“不过,大众对疼痛医学知识的知晓率很低。很多人还认为疼痛不是病”。

专家建议有疼痛应及时就诊。不过,我国疼痛学科的诊疗服务能力有待提升。据悉,疼痛学科今年首次参与了国家医疗质量数据调查,数据显示,在国内6000家医疗机构中,设有疼痛专业的医院比例仅为37.60%。同时,在从事疼痛诊疗的医生团队中,专业为“疼痛医学”的中高级职称医生占比约为38%,这反映出疼痛科医生专业化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樊碧发呼吁全社会关注疼痛,希望疼痛医学的研究成果及早转化为治疗疼痛的药品、器械、理念等,以增进疼痛疾病的治疗水平。

# “野蛮装修”引热议 专家:须参考原始户型图

◎实习记者 孙明源

国庆假期过后,又一则关于业主“野蛮装修”的消息登上了互联网热搜——8月,浙江杭州某小区一户业主在装修自家房屋时,敲掉了承重墙,导致整栋楼变成D级危房。10月,因涉嫌过失以危险方式危害公共安全罪,该户业主、包工头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以“承重墙”为关键词检索,可以发现此类案例已经是屡见不鲜。拆除、改变房屋承重墙导致的侵权,2020年以来在辽宁、河北、湖南、江苏等地均有发生。由此可见,不少装修业主对承重墙依然缺乏了解。

民法典第二百七十二条规定:“业主对其建筑物专有部分享有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业主行使权利不得危及建筑物的安全,不得损害其他业主的合法权益。”业主拆除、改变承重墙造成侵权,就可能面临罚款、赔偿,如果危害到公共安全,还会构成犯罪,需要承担更严重的法律后果。

“承重墙千万不能碰,这是常识。”在接受科技日报记者采访时,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邢立华对想要装

修的业主进行了提醒。“建造房屋时,整个楼体的负重都是经过精密计算的,包括承重墙在内的结构都会配合计算结果进行设计。改变承重墙,可能造成牵一发而动全身的后果。”

邢立华表示,业主在进行装修改造时,可以拆改的是填充墙,而承重墙绝对不可拆改。如果身边没有专业人士,判断承重墙的最简单方法,就是参考开发商和物业交给每位业主的原始户型图。图纸上标注为黑色/阴影的墙体就是承重墙,标注为灰色/白色的墙体则是填充墙。

“对房屋结构进行大幅度调整,需要严格的计算以及加固,一般的住户没有这样的能力,更不能在装修中触碰‘红线’。”邢立华补充说。

在工程设计当中,不同的房屋结构也意味着承重墙的差异。一般来说,砖混结构的房屋几乎所有墙体都是承重墙,此类房屋多见于20世纪90年代前修建的老小区;框剪结构的房屋既有承重墙,也有剪力墙,装修中这两种墙都不可以触碰,只有填充墙可以拆改,此类房屋常见于现在的许多高层住宅;框架结构的房屋内部的墙体一般都不是承重墙,此类房屋多是大型商场、办公楼。